

中国县制



[中国县制_下载链接1](#)

著者:宋亚平 著

[中国县制_下载链接1](#)

标签

评论

赶上促销买的，回头有时间时看看。

很好，是正品，物流快！

《中国县制》按照时间的顺序，纵向上从三代时期的国家形态、春秋战国的纷争与郡县制度的起源、两汉魏晋之际“双轨制”直到近代官制改革，剖析了县制这一中国基层政权结构的发展演变及其历史得失，同时按照主题，分析了大小政府、内外轻重、官员考察、条块关系等引人深思的问题。

书很好，送货速度很快。

后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和

满减加用券，活动很给力！内容也不错。

分析了中国县制的发展，有借鉴意义。

县制是中国社会的基石。县不仅是我们这个泱泱大国的地域基础，也是我们中华民族的社会细胞。

由于文化积淀与历史传承等方面的原因，我们至今仍然把那些在20世纪80年代以后已经改成了县级“市”、县级“区”以及与县平行的“旗”都笼统地称为“县”。按这个范围推算，县域人口总规模为9.47亿，占全国总人口的73.3%；国土面积则占全国版图总面积的96%！

《中国县制》按照时间的顺序，纵向上从三代时期的国家形态、春秋战国的纷争与郡县制度的起源、两汉魏晋之际“双轨制”直到近代官制改革，剖析了县制这一中国基层政权结构的发展演变及其历史得失；

同时按照主题，分析了大小政府、内外轻重、官员考察、条块关系等引人深思的问题。书中没有材料堆积、宏大叙事；文字流畅犀利，分析入木三分，问题意识突出，有很强的思想性与可读性。

县制是民国时期初级地方行政的组织制度，最早由1913年1月8日北洋政府《划一现行各县地方行政官厅组织令》提出，但当时全国没形成统一制度。南京国民政府时期，政府先后于1929年6月5日和1930年7月7日公布和修正公布《县组织法》，正式在全国实

行县制，并在此后多次调整，推动县制改革。1949年南京国民政府垮台，县制随之废止。

民国时期初级地方行政组织制度。初无全国统一制度。1913年1月8日北洋政府《划一现行各县地方行政官厅组织令》公布后，正式改称县行政长官为县知事，县行政机关为县知事公署。县知事由民政长呈内务总长提请国务总理荐请大总统任命，具有依法执行县行政事务等职权。县知事公署依县的大小和事务繁简分置二至四科，每科设科长一人，科员二至四人，同为佐治员，并设技士等襄办县政。另设公款局、劝学所(后改称教育局)、劝业所(后改称实业局)、警察所等署外行政机关。县以下组织，北方各省多划分为城、镇、乡，南方各省多划分为市、乡。

1929年6月5日和1930年7月7日南京国民政府先后公布和修正公布《县组织法》，改称县知事为县长，县知事公署为县政府。县政府设县长一人，由民政厅提出合格人员二至三人，经省政府委员会议决任用，任期三年，政绩优良者得连任。其职权为综理县政，监督所属机关及职员和主持县政会议等。又设秘书一人，分置一至二科，各科设科长一人，科员二人或四人。秘书、科长由县长遴请民政厅委任，科员由县长委任。县政府之下设公安、财政、建设、教育等局，各局设局长一人，由县长遴请省政府核准委任。县以下组织划分为区、乡(镇)、闾、邻。

此后，为了提高县长权力和加强对基层行政组织的控制，南京国民政府曾多次实行县制改革。1939年

9月19日，西迁至重庆的国民政府行政院公布《县各级组织纲要》(通称“新县制”)。规定县为自治单位，分三至六等。县政府裁局改设民政、财政、教育、建设、军事、地政、社会各科，置秘书、科长、指导员、督学、警佐、科员、技士、技佐、事务员、巡官等。县设参议会，由各乡(镇)民代表会各选举一参议员组成。县参议会暂不选举县长。区署为县政府辅助机关，代表县政府督导各乡(镇)办理行政及自治事务。县下为乡(镇)，乡(镇)内废闾、邻，改按保、甲编制。县和乡均为法人。此制延至1949年，随着南京国民政府的垮台而被废止。

[中国县制_下载链接1](#)

书评

[中国县制_下载链接1](#)